

正本

發文方式：紙本傳遞

臺中市政府民政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1月15日
發文字號：中市生綜字第10800004451號
附件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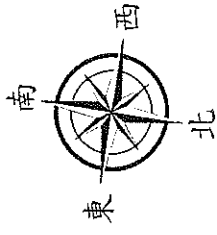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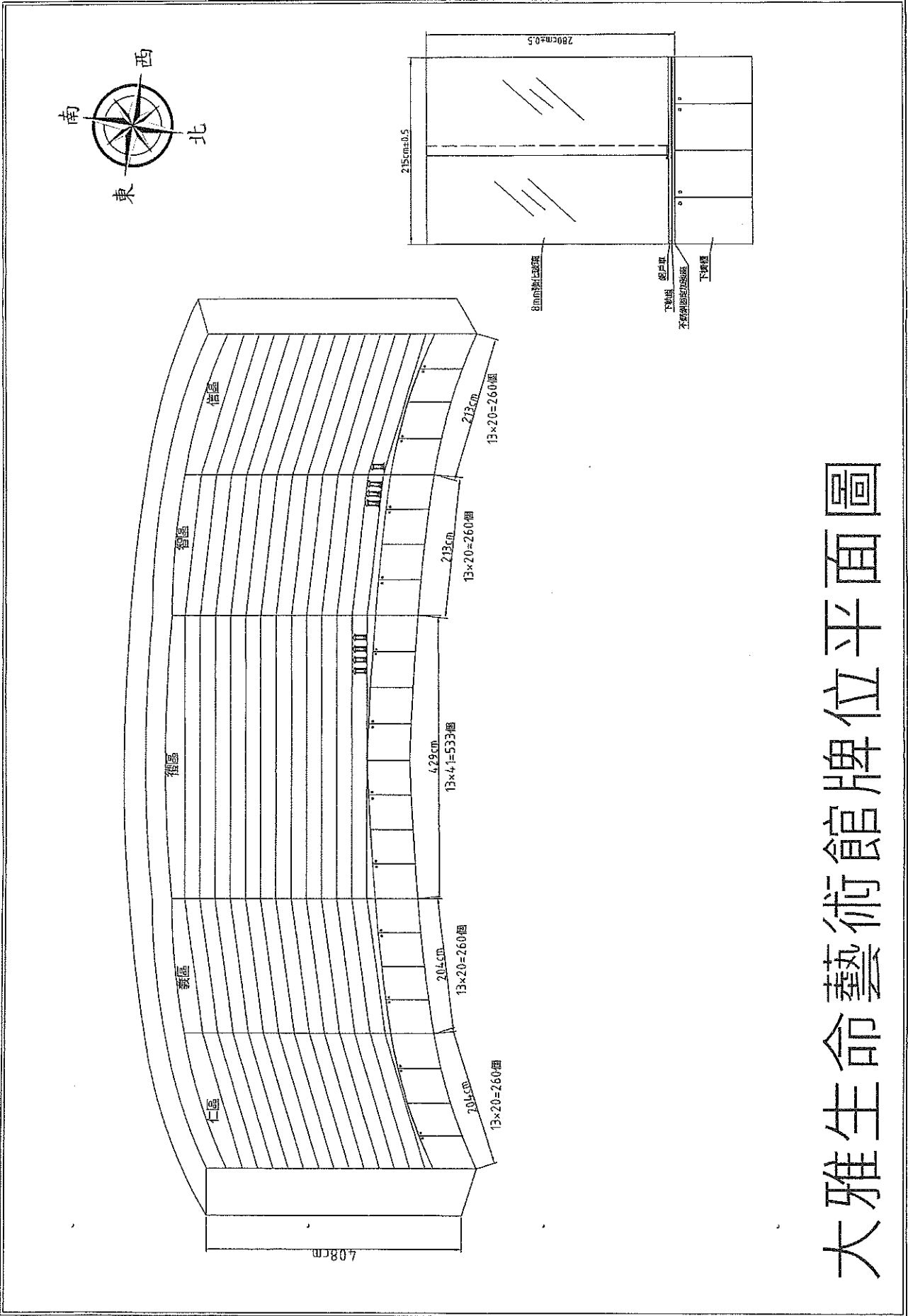


主旨：公告本市大雅區生命藝術館神主牌位1,573位核准啟用。
依據：依據殯葬管理條例第20條及本市殯葬管理自治條例第13條
規定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殯葬設施名稱：臺中市大雅區生命藝術館神主牌位。
- 二、設置地點：臺中市大雅區民生路四段376巷99號。
- 三、所屬區域：臺中市大雅區。
- 四、申請人及經營者名稱：臺中市生命禮儀管理處。
- 五、啟用日期：108年1月25日。

局長吳世瑋



大雅生命藝術館牌位平面圖